

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继续延期披露 2014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原计划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延期披露 2014 年年度报告，现因相关债权债务的处理工作未能完善相关法律手续，导致 2014 年年度审计报告不能如期完成，故《2014 年度报告》的披露工作将继续延期。同时，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不予披露。

对此，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向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5 月 19 日